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訪查「翡翠原水管工程計畫」
執行情形紀錄

時間：109年8月12日（星期三）下午2時40分

地點：翡翠原水管工程工務所

主席：吳主任委員澤成

紀錄：施家榮

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壹、會議緣由：

104年蘇迪勒颱風來襲，造成新店溪上游南勢溪流域多處崩塌，原水濁度一度飆至39,300NTU歷史新高，超越淨水設備處理能力（濁度6,000NTU），造成出水水質不佳，致轄區用戶用水遭受影響。

為降低南勢溪集水區原水取水風險，提高直潭淨水場原水取水穩定性，107年間賴前院長於中央地方座談時，承諾由中央補助，並由經濟部水利署提出本計畫，行政院於107年7月2日核定本計畫，預計111年計畫完成後，可提升原水取水穩定性，系統取水量為每日270萬噸，降低淨水場處理高濁度原水負荷，提升淨水及供水調配能量，確保大臺北地區供水穩定及安全之功能。

為瞭解上開計畫辦理情形，並提供必要之協助，爰辦理本次訪查。

貳、結論：

一、因大臺北地區97.5%用水由新店溪水源供應，其為臺北都會區引水的命脈，對於經濟部水利署積極協助推動本計畫，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持續維護水庫水質，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具有自辦監造能力，施工廠商福清營造公司具有豐富施工經驗且依實際工程需求提出優化方案，各相關機關

與施工團隊大家同心協力，共同克服施工之困難問題，並提出解決對策，積極執行本計畫，均予以感謝及肯定。

二、計畫項下「翡翠原水管工程」因隧道工程地質變化大，施工過程應以工地安全及施工品質為第一優先考量，以確保工程品質及安全無虞。

三、請經濟部水利署督促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積極辦理，俾利109年底前瞻及地方自籌款之計畫執行率達95%以上之目標。另有關計畫期程檢討部分，請經濟部水利署及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後續依實際需求滾動檢討辦理。

四、近期各部會執行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發現現階段大型公共工程之施工難度越來越高(如隧道工程、海事工程等)，施工廠商及所需設備也越來越專業，相對工程技術顧問公司設計能力似不足以有效率地因應，而發包常有流、廢標情況，以及施工中常有變更設計等情形，請工程會蒐集相關資料，就統包與設計後施工之採購發包策略進行檢討，俾利作為未來政策之引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3時50分）